公开询比采购公告

中国电建水电十二局浙江紧水滩混合式抽水蓄能电站半地下厂房及输水发电系统工程项目导井钻挖工程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PC-0112-26J6-FP0245）

中国电建水电十二局浙江紧水滩混合式抽水蓄能电站半地下厂房及输水发电系统工程项目导井钻挖工程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征集供应商参加公开询比采购活动。

一、项目概况及采购项目简介

1.采购项目名称：浙江紧水滩混合式抽水蓄能电站半地下厂房及输水发电系统工程项目导井钻挖工程采购项目

2.项目概况：浙江紧水滩混合式抽水蓄能电站半地下厂房及输水发电系统工程项目，主要包括施工围堰工程、上库进/出水口、引水隧洞及压力钢管、尾水隧洞及压力钢管、半地下厂房系统、尾闸兼尾水调压室、下库进/出水口、公路工程等。其余为本工程施工支洞及其封堵工程、环境保护、生产废水处理工程、施工通信系统、施工交通，施工供水、施工供电、施工供风、施工通风、照明系统、临时生产管理和生活设施，各类仓库及堆储场地，加工修配企业及工地试验室，施工期安全观测，安全防护设施等。

3.采购范围：引水斜井的导井钻挖。

4.工期要求（暂定）：计划开工日期：2026 年 12 月 10 日；完工日期：2027 年 1 月 25 日。工期为：46 天。

5.建设地点：浙江省丽水市云和县

6.质量要求：

（1）不发生工程质量事故，杜绝较大质量缺陷；

（2）工程一次验收合格率 100%，优良率 100%；

（3）确保质量目标达到优良等级；

（4）强制性条文执行率 100%；

（5）完工文件资料齐全、完整、准确，达到工程档案验收要求。

二、对响应人的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

2.施工资质：持有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

资质；且具有合格有效的《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3.财务状况：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响应文件中需提供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若响应人成立不足3年，需提供自成立至今的财务报告）；

4.施工设备：响应人应能保证及时提供本合同工程所需的设备、工器具，其数量和品种应能满足本合同工程施工作业要求；

5.响应人拟担任本采购项目的项目经理应具备有效的水利水电工程二级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并持有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项目技术负责人应具备社会化评定的中级（或高级）工程师职称;项目安全生产负责人应具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项目经理及项目主要管理人员须常驻施工现场，其离开和撤换必须征得采购人的同意；

6.响应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备应按施工现场作业人员50人以下，配置不少于1名专职安全员；作业人员50—200人，配置不少于2名专职安全员；作业人员200人以上，配置不少于3名，且不低于作业总人数的5‰；且须持有效的安全C证；

7、响应人拟派驻项目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等关键岗位人员，应为响应人连续缴纳社会保险的正式员工。

8.响应人安全生产许可证或资质证书或营业执照有效期低于响应文件90天的有效期，需提供相关证件延续证明材料或情况说明，未提供按废标处理。如成交人履约过程中安全生产许可证或资质证书或营业执照过期无法延续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人主动退场，不得向采购人提出任何相关变更索赔或退场补偿，且还需承担采购人因更换其他响应人接手剩余标段工作进场所需的相关开支及成本，同时没收履约保证金。

9.响应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均未被列入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二工程局有限公司禁入或受限单位和个人名单；

10.响应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股份关系、管理关系的不同响应人，不得同时参加本标段采购；

11.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三、踏勘现场

1.本次采购不集中组织踏勘现场，响应人也可根据自身情况，自行踏勘现场，费用自理。

2.若响应人未对现场进行踏勘，对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不了解，

导致作出有偏差的判断和决策，由响应人自行负责，采购人均不负责。

3.响应人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响应人如果发生人身伤亡、财物或其他损失，不论何种原因所造成，采购人均不负责。

四、响应人确认

1.凡有意参加者，应当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网址为https://bid.powerchina.cn/index，以下简称“电建交易系统”）进行注册，并领取CA数字证书(提示：进行全流程电子化采购的项目需领取CA数字证书)。完成注册后，请于2026年11月13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电建交易系统”，明确所参与项目标段。线下不予受理。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互联网登录“电建交易系统”，明确所采购段，根据系统提示下载采购文件。

2.未按本采购公告要求的途径获取采购文件的，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6年11月19日上午10时30分整（北京时间），响应单位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交易系统”，将加密的响应文件上传，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

2.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密封(或加密)的或者资格预审（如有）未通过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响应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上发布。

七、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如有异议，请在公告期内按本公示公布的联系方式向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中公司纪委办公室反馈，联系电话：027-82134699。异议须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且须实名形式并加盖单位公章。

八、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　　址：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黄埔国际中心1901室

联 系 人：张先生

电　　话：13897251948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日　　期：2026年11月09日